

#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22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丰盈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6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7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1月31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1月3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月3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月31日

### 2 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封闭期顺延至该对应日的下一个工作日的前一日）的期间。下一个封闭期

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至6个月后的对应日的前一日(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封闭期顺延至该对应日的下一个工作日的前一日)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采取封闭运作模式，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目前本基金处于运作封闭期，该封闭期结束之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20年1月31日（包括该日）起进入开放期（以下简称“本开放期”），本开放期为2020年1月31日至2020年2月27日，在本开放期内本基金受理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业务申请。下一个封闭期为本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包括该日）起6个月的期间，即2020年2月28日至2020年8月27日为本基金的下一个运作封闭期，该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入和转换转出业务。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本基金办理本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 **3 申购业务**

#### **3.1 申购金额限制**

1、首次申购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1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元；详情请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2、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的申购费用

如下：

表1：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

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每笔1000元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 4 赎回业务

###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份，若某笔赎回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见下表：

表 2：本基金的赎回费率

持有期间（Y）	费率
0≤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Y≥30日	0%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100%计入基金财产。

###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公告。

## 5 转换业务

## 5.1 基金转换份额限制

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份，当基金转换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转换。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 5.2 基金转换费用

(1) 转换费用的构成：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2) 转出基金赎回费：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赎回费率，计算转换申请日的转出基金赎回费。

(3) 申购费补差：

目前本公司旗下基金产品均采用前端收费模式，两只前端收费基金（包括申购费为零的基金）之间转换时，按照转出金额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的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由申购费低的基金转到申购费高的基金时，收取申购费差价；由申购费高的基金转到申购费低的基金时，不收取差价；

(4) 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 $\times$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 $\times$ （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times$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 $\times$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 5.3 其他与基金转换相关的事项

其他与基金转换相关的业务规则详见我公司2016年12月9日公布的《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 6 基金销售机构

### 6.1 场外销售机构

#### 6.1.1 直销机构

(1)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0 楼

电话：021-60350857

传真：021-60350836

联系人：郭梦珺

(2)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

网址：<http://www.zsfund.com>

客服电话：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021-60359000

####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二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9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http://www.1234567.com.cn>

(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021) 65370077

公司网址：www.fofund.com.cn

(3)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中关村软件园二期（西扩）N-1、N-2  
地块新浪总部科研楼 5 层 5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昭琛

电话：(010) 62675369

公司网站：fund.sina.com.cn

(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号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叶雪飞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921-7755

网址：admin.leadfund.com.cn

(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99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祖国明

联系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联系人：周嫵旻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9

联系人：张茹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http://www.ehowbuy.com>

(7)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电话：95177

公司网站：[jinrong.suning.com](http://jinrong.suning.com)

邮编：210042

(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客服电话：400-166-6788

公司网址：[www.66liantai.com](http://www.66liantai.com)

(9)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5 楼 503

法定代表人：王旋

电话：4000-555-671

公司网站：<https://www.hgccpb.com/hg/contact>

(10)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法定代表人：江卉

客服电话：95118

公司网址：jr.jd.com

（11）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兴盛南路8号院2号楼106室-67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客服联系方式：4006-802-123

网站网址：[www.zhixin-inv.com](http://www.zhixin-inv.com)

（12）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 22 号诺德大厦 2 层 202 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联系方式：4000-899-100

网站网址：[www.yibaijin.com](http://www.yibaijin.com)

（13）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谔

客服联系方式：400-0808-8208

网站网址：[www.licaimofang.com](http://www.licaimofang.com)

（14）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航天科技广场 A 座 17 楼 1704 室



法定代表人： TEO WEE HOWE

客服联系方式： 755-8946-0500

网站网址： [www.ifastps.com.cn](http://www.ifastps.com.cn)

(15)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

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电话： 020-89629099

传真： 020-89629011

联系人： 黄敏嫦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公司网址： [www.yingmi.cn](http://www.yingmi.cn)

(1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公司网址： [www.fundzone.cn](http://www.fundzone.cn)

(1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元茂大厦 903

法定代表人： 李晓涛

联系电话： 0571-88920897

传真： 0571-86800423

联系人： 杨翼

客服电话： 4008-773-772

公司网址： [http:// www.5ifund.com](http://www.5ifund.com)

投资人可以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业务范围不同，具体请咨询各代销机构）。若增加新的直销网点或者新的代销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人留意。

## 6.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 7 基金净值信息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067-9908（免长途话费）或021-60359000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2日